

证券代码：300320

证券简称：海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8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7年7月1日，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收到公司股东谢先兴先生、谢建勇先生的《关于减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持股情况概述

2016年7月至2016年12月22日期间，谢先兴先生、谢建勇先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合计累计购买海达股份29,334,88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增持价格区间11.809元/股—20.13元/股。其中：

谢先兴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1,846,939股，占公司总股本4.04%；通过信托（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赢63号单一资金信托）间接持有公司股票10,759,719股，占公司总股本3.67%，合计持有海达股份股票22,606,658股，占海达股份总股本的7.71%。谢建勇直接持有公司股票6,728,222股，占公司总股本2.29%。谢先兴、谢建勇于2016年12月22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合计持有海达股份股票29,334,880股，占公司总股本10%，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以上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16-033、2016-039和相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减持计划

- 1、减持人：谢先兴、谢建勇
- 2、减持原因：个人投资与资金安排需要以及信托产品即将到期等原因。
- 3、减持期间：2017年7月3日—2017年12月31日
- 4、减持数量：不超过29,334,880股
- 5、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二级市场竞价交易。

三、其他相关说明

1、谢先兴先生、谢建勇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计划减持股份均为谢先兴先生、谢建勇先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购买所得。

2、谢先兴先生、谢建勇先生承诺：作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将按照证监会有关规定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

4、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5、公司将严格按上述有关规则，履行持续信息披露义务。

6、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谢先兴、谢建勇签署的《关于减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函》。

特此公告。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三日